

長安骨董客

Chang'an antique dealer

宗鳴安 / 著

08.

長安骨董客

宗鳴安 著

 西安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长安骨董客 / 宗鸣安著. — 西安: 西安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541-3033-9

I. ①长… II. ①宗… III. ①纪实文学-中国-当代

IV. ①I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73833号

CHANG AN GU DONG KE

长安骨董客

著 者: 宗鸣安

出版发行: 西安出版社

社 址: 西安市长安北路 56 号

电 话: (029) 85253740

邮政编码: 710061

印 刷: 陕西精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1194 mm × 960 mm 1/32

印 张: 12

字 数: 180 千

版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版

2018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41-3033-9

定 价: 58.00 元

△ 本书如有缺页、误装, 请寄回另换。

序 / 另一角度的历史叙说

宗君鸣安，博洽多识之士也，近著《长安骨董客》一书，嘱余为序。因为对“骨董行”缺乏了解，我只能就感想所及，谈谈自己的阅读心得。

鸣安为文，长于叙事。无论故老传闻、亲身经历，听他娓娓道来，总能引人入胜。观其所记之事，看似驳杂而实有条理，姑妄加区分，列为以下数端：

一曰“韵事”。如白氏“瑞庐”之雅集赏古，青门萍社之联吟题画，今日看来，很像由专门机构精心策划、刻意组织的文化活动，但在半个多世纪之前的中国则是知识阶层沿袭已久、自发践行的交际方式。文人借“游艺”寄怀抱，贾客以“射利”谋生计，两者通过古董交易形成的供求关系包含精神与物质的双向需求。可以说，这正是传统中国特有的文化生态，为“骨董行”的形成和发展提供了必要的社会环境，而古物、字画在民间的流通，又为金石学、考据学的繁荣及

书画著录的编撰、刊行创造了有利条件。如果买方、卖方都怀着投机发财的心态跻身其中，即便出现一时的热闹场面，这一行业也难免发生作者所断言的“变异”。

二曰“秘事”，“秘事”即不为外人所知的行内“家法”或买卖行为中的个人隐私。如金石学家陈介祺（1813—1884）写的寄长安古董商苏氏兄弟之函札，现藏作者书斋，其中内容，他不透露一二，我辈缘何得知？这些私人信件记录了清代后期出土和传世文物的交易情况，包括买方希望得到的物品类型、支付卖方的金额以及双方在交易过程中发生的抵牾。倘若有心以微观社会学方法（Micro-Sociological Approach）探寻历史的端绪，此类零缣断楮所提供的原始史料，显然具有不可忽视的文献价值。

三曰“恨事”。作者在书中不止一次叙及其搜访故物未能如愿的经历，毫不掩饰地表达了难以排遣的“怅然之感”。如果说，收藏家的偶失良机只是个人的遗憾，我们还可期待隐匿的珍宝有朝一日重新面世，那么普遍性的灾难则有可能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失。本书所记业已毁灭的书画名迹，如龚半千（1618—1689）之山水巨轴、李方膺（1695—1755）之

花卉册页，数量实在不算太少，作者似淡淡道出，但字里行间，自有一份难言的沉重。其中，特别引起我关注的是元末明初画家滕用亨的作品。滕氏事略见朱谋壘所撰《画史会要》，称其为“永乐时待诏，工书学，于画家最称鉴赏”。此公画作传世绝少，然素有“睥睨有元一代”之誉，缅想长安“晚照楼”旧藏《云山晚照图》胜概，能不令人唏嘘感叹，为之惋惜。中国历史上一再发生的文化劫难，其规模之巨大，后果之惨痛，远远超乎世人想象。考虑到此类史实，则古董商的四出搜求、收藏家的什袭珍秘，不能不说是一种对文化的守护，是一种在文化传承中足以聚少成多的微薄而又持久的力量。

此外，作为以牟利为目的的商业行为，“骨董行”自然也免不了蝇营的行径，如书中所述各类骗局和造假伎俩，都是典型的商业欺诈，只能谓之为“丑事”。然此等行径，由来已久，并且有其产生的必然原因。读虞龢《论书表》，可知晋宋间已有轻薄之徒“锐意摹学”二王墨迹，以致“真伪相糅，莫之能别”的混乱局面。如果我们以客观的态度看待历史，就应该承认“造假”也是一种值得研究的文化现象。在中国艺术史上，“伪迹”所产生的影响，可能比我们所意识到的程度更为广泛而深远，

只是我们的艺术史论述在这一问题上往往采取了漠然或武断的态度。

通览全书，可以看出作者在篇章之间埋伏了一条时隐时现的历史脉络，自庚子之乱、辛亥反正、长安围城、抗日战争，历经上世纪六七十年代“在夹缝中讨生活”的艰难岁月，直至社会生活发生重大变化的今日，此一背景为错综纷纭的日常叙事增添了贯穿始终的宏大铺垫。光阴流逝，世事迁改，一代又一代的人们匆匆走来而又相继离去，从他们渐行渐远的足音中，依稀还能听到过往时代的深沉回声。

如作者所言，“骨董”一词，涵义宽泛，关涉甚广，但其中所包含的大部分物品，如钟鼎吉金、碑帖拓本、书画卷轴、哥汝瓷器，以今日的标准衡量，均应纳入“艺术”的范畴。换一个角度讲，艺术品作为商品进入市场，也就自然而然地转化为“骨董”而成为交易和消费的对象。在此意义上，所谓“骨董”的经营者、消费者、保存者、记录者以及篡改者、伪造者，全都自觉不自觉地参与了“缔造历史”的过程。没有他们的存在，我们所关注的艺术现象也就丧失了赖以发生的外部因素。

因此，叙说“骨董客”的故事，也是从另一个角度讲述艺术的历史。作为一名对艺术史略有涉猎的读者，我从鸣安的新书中获得了有益的启迪和难得的史料，同时也乐于将这本视角独特、趣味盎然的读物推荐给有共同爱好的朋友。

党晟

2017年8月20日

目录 | CONTENTS

序 / 另一角度的历史叙说 / 1

第一章 骨董客的渊源

- 一、传世骨董 / 004
- 二、南院门、北院门和书院门 / 028
- 三、长安城中的大玩家 / 093
- 四、骨董行里总有些秘密 / 173

第二章 骨董鬼市的生存方式

- 一、每个城市都有鬼市 / 203
- 二、骨董行在夹缝中生存着 / 222
- 三、从鬼市向人市的过渡 / 241

第三章 骨董客的苏醒

- 一、小店铺与包袱客 / 270
- 二、石鲁大战及其他 / 302
- 三、骨董客的掏货与运作 / 332

第四章 骨董客的变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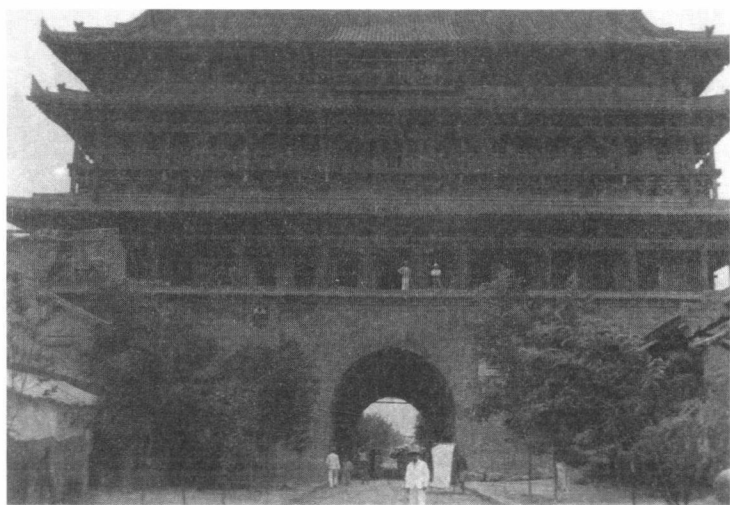
一、骨董行还是得尊重些规律 /355

二、永远的骨董行，不尽的老故事 /363

后记 /369

第一章 骨董客的渊源

在关中方言里，“骨董客”一词包含有两个方面的内容，一是指专门从事古玩、艺术品行业，并具有一定专业知识的人。“骨董”原意是指零乱、杂碎的东西，关中方言有“骨董万西”的说辞，即是指杂乱无章的一堆东西。旧时，将各种食物杂在一起合煮也称之为“骨董”或“骨董羹”。宋代范石湖《煮羹》诗：“毡芋凝酥敌少城，土薯割玉胜南京。合和二物归藜藿，新法侬家骨董羹。”在宋代已有将买卖文物、珠宝杂件的行业称为“骨董行”了。宋吴自牧《梦粱录·团行》：“买卖七宝者，谓之骨董行。”后来，民间又写作“古董”，成了专门所指。关中方言中“骨董客”的第二层意思是指倒腾，并善于做各种杂事的人。另外也指有些人做事倒来倒去的不能稳当，这不一定是贬义词。那么，在关中方言里从事骨董的人为什么又被称为“客”呢，这当然也有外来人的意思，大约过去从事骨董行业的多是外地人。另外，古代时把从事



长安城中的鼓楼、始建于明初洪武年间。浑厚敦实，就像长安人的性格。鼓楼以北有北院门，鼓楼以南有南院门，这都是当年骨董客们活动的地方。

商贩的人以及有专长的人都称为“客”，“牙客”“麦客”“绸缎客”“书客”“剑客”“樵客”等。《南史·扶南国》：“国内不受估客，有行者亦杀而啖之，是以商旅不敢至。”

我们这本书中主要讲的是陕西长安近百年来从事古玩、艺术品行业的人和事，内容也是拉拉杂杂的，故取名为“长安骨董客”。

一、传世骨董

清咸丰二年（1852）暮春之时，关中平原一派绿意。大田地里的麦子一片连着一片，长得有半人高了，麦穗子沉甸甸的，浆也灌得很饱。田边头三畦两畦的菜地，低处是韭菜，簇簇拥拥，绿得流油。高处架上豆角蔓，缠来缠去。一抻长紫色的豆角嘟噜地挂着，藤蔓头紫色的小花还在盛开，还在孕育着结果。

这时，天刚麻麻亮，春天的湿气不免生些薄雾，乡间的土路上润润的、绵绵的，走在上头几乎听不见声响。就在薄雾的尽头，自西向东驶来一挂骡车，车上拉着一个大包袱，有半人高，似乎还很重，因为驾辕的骡子还在哼哧、哼哧地用力拉着。车辕上坐着赶车的车老板，紧衣小帽，干净利落，车后头坐的就是货物的东家。只见这人头戴圆形蓝缎瓜皮帽，前面镶着一块碧绿、碧绿的翡翠，水头通透，内行人一看就知道是个宝物。上身穿着一件深蓝色团花湖缎长衫，因为天气还有点凉，外面又套着一件古铜色的绸子马夹，袖口往上挽了半尺，露出雪白的内衬。下身穿着黑色的滚裆裤，脚蹬一双千层底的布靴。你问这东家是谁。谁？这东家就是清代

咸丰、道光年间陕西著名的骨董商苏亿年！

在清代咸丰、道光、同治年间，长安的苏家有不少人从事骨董行业，但以苏氏兄弟苏兆年、苏亿年最为有名，其兄苏兆年更是以眼力好，又能吃苦于乡下寻货，给京津大户提供了不少重器而名扬京城。哪位要问，这骡车上到底拉的是啥东西嘛？啥东西？这辆不起眼儿的骡车上拉的可是后来被称之国宝重器的——毛公鼎。

据当时较为可靠的文字记载，清道光二十三年（1843），毛公鼎出土于陕西省岐山县董家村，是董家村的村民董春生锄地时从地里挖出来的。岐山县是西周的京畿之地，这一带经常有西周青铜器出土。因此，长安及河南、京津地区的骨董客们也经常在这一带游转、打探，遇上出土的好货马上就拉走。毛公鼎刚出土时被一个骨董客探知，他以三百两银的价格从董春生手上购得。三百两银子可不是个小数，当时一户普通农民一年的收入也不过十两八两，三百两的银子要买多少粮食，要盖多少房子。因此，这消息一经走漏，便轰动一时，不免也要被官府得知。董春生少不了被抓进监牢，三百两银子肯定得没收。毛公鼎自然也被运了回来。这一消息让当年名声

极大的苏兆年、苏亿年兄弟俩（又称苏老六，苏老七）心里动了念头，他们通过关系，当然也花了不少银子，竟然从官府手上把这毛公鼎给弄了出来。苏老六，苏老七可不是一般人，他们深知骨董行挣钱的秘诀，绝不会加点儿小钱倒手就卖。行内有话：一物等一主，好东西留给最想要的人自然能卖出大价来。要是像倒鸡毛似的，今儿挣三块，明儿挣五块，一辈子也发不了财。苏氏兄弟一方面在等待机会，一方面也在物色人选。他们在北京的古玩铺分号得知，山东著名的金石收藏家陈介祺极欲收集刻有文字的青铜器，苏兆年在此之前就与陈介祺有些联系，平时少不了卖给他几方印章、几个钱币之类，知道陈介祺是内行，能出价，于是就告知了陈介祺毛公鼎的事。陈介祺闻之大喜，也知道苏兆年的眼力高深，他的东西不会太错。于是两人就商谈好，东西要运到北京交付，价钱绝不会少给。这样，苏兆年就派其弟苏亿年用骡车拉着包裹严实的毛公鼎乘着春天凌晨的薄雾，自关中道向东，出潼关，从风陵渡过黄河入山西，走运城、灵石、太原，过河北保定进入北京。这条旱路大约是当年从长安到北京最安全、最宽畅的大道，虽然苏亿年坐着三套大骡车，但还是歇歇停停，

走了近一个月才到达北京。

陈介祺出了多少钱购得毛公鼎谁也不得而知，以陈介祺平日出价购买铜器、印章的记录来看，这么大的器形，上面还有五百多个文字，又是从经验丰富的骨董客苏氏弟兄手上所购，恐怕没有大几千，甚至万金是不能成交的。有人从张之洞的文字里提到“陈氏以千金买鬲鼎”而推论，毛公鼎是陈介祺花了一千金买的。你想想，毛公鼎刚出土时村民董春生都卖了三百两银子，而苏兆年从官府里弄出来，打点费用、购买费用、再加上运输费用，毛公鼎到北京时成本早已超过一千金了，所谓一千金那是买家随口说出漫应好事者询问而已。在骨董行里这么大的生意谁能给外人准确地说明价钱呢？至于张之洞所说的“鬲鼎”，后人也不必认真考证，认为张之洞盲目否定毛公鼎而可笑。其实这在骨董行是常有的事，为了避免行内人打探与说三道四，买家得到好东西对于打听者常常会随口说：“有这回事，但那东西不能确定，可能是假的。”这样就能堵住一些人的口，用现在的话来说就是“舆情公关处理”。陈介祺不傻，一是不想让多事的人打听，二是不想被研究金石的同时行发现，肯定不能马上说出此中的内